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7樓

承辦人：陳宥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69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k750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給字第10924166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0923005801_109D2520608-01.PDF、10923005801_109D2520609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與第一商業銀行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合作辦理之「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」，延長申請期限至111年12月31日止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09年12月9日台管財三字第109155236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